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主要职能：

（一）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完成消防救援总队和所在县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 071. 0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 071. 0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 071. 05	本年支出合计	1, 071. 0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 071. 05	支出总计	1, 071. 05

收入：消防经常性项目经费预算数205.02万元，政府专职队员消防文员保障经费464.91万元，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保障工资222.57万元，消防指战员伙食费141.83万元，消防指战员高危补助36.72万元；

支出：2240201行政运行892.5万元，2240299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141.83万元；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36.72万元；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71.05		1,071.05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1,071.05		1,071.05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71.05		1,071.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71.05		1,071.0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6.72		36.7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6.72		36.7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34.33		1,034.33			
2240201	行政运行	892.50		892.5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41.83		141.8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071.05	一、本年支出	1,071.05	1,071.0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71.05	1,071.05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 071. 05	支出总计	1, 071. 05	1, 071. 0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71.05		1,071.0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71.05		1,071.0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6.72		36.7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34.33		1,034.33
2240201	行政运行	892.50		892.5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41.83		141.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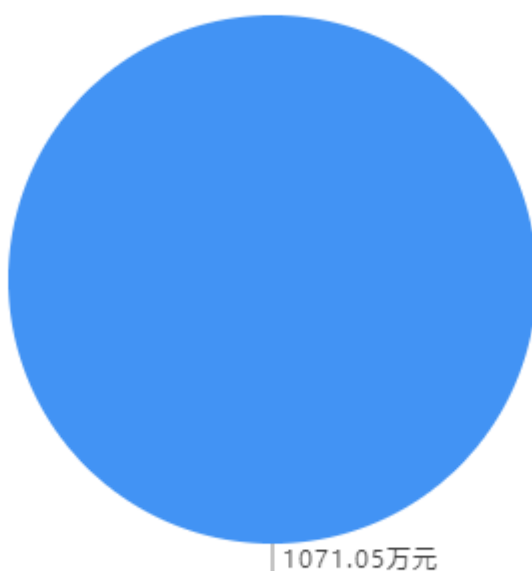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71.05万元；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71.05万元。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收支总预算1,071.05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收入预算1,071.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71.05万元，占100.00%。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支出预算1,071.05万元，其中：项目支出1,071.05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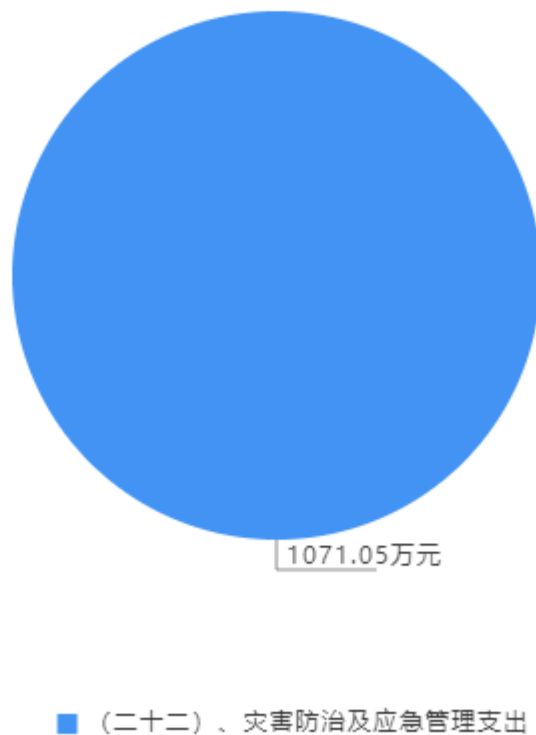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71.05万元，比上年减少90.19万元，主要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地方保障工资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071.05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71.05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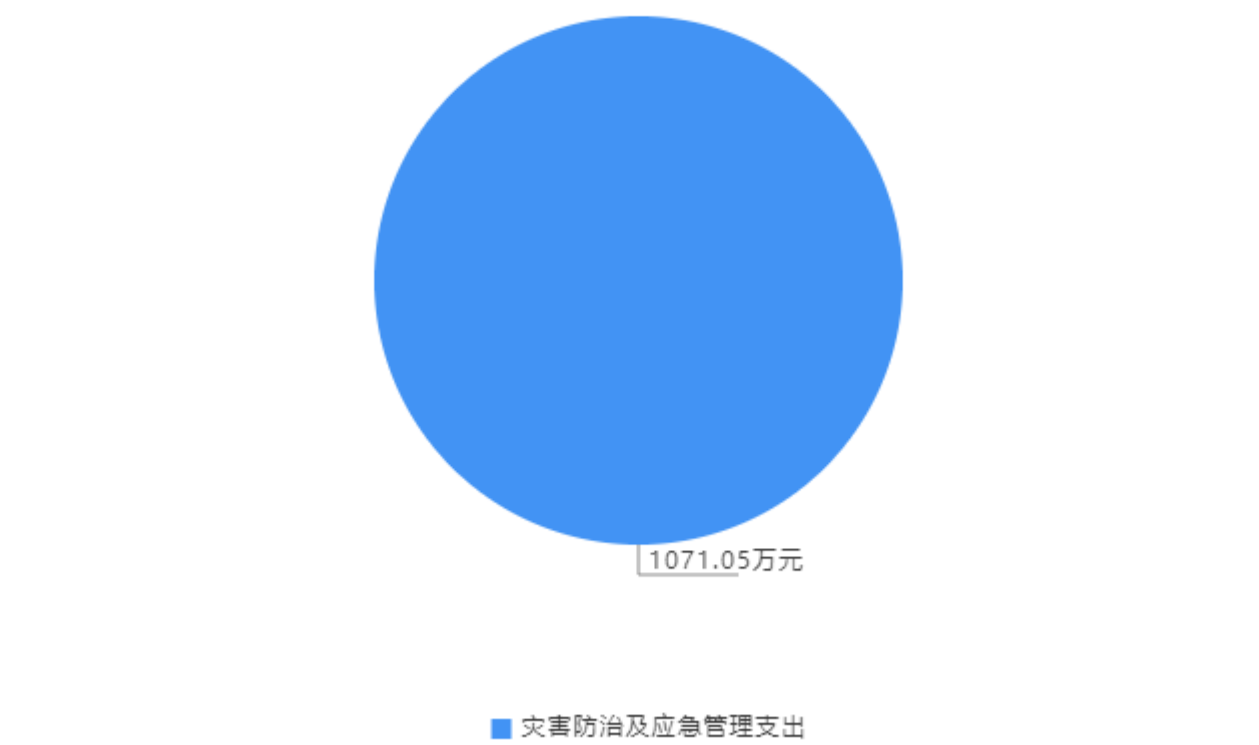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71.05万元，比上年减少90.19万元，主要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地方保障工资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071.05万元，占100.00%。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892.50万元，比上年增加699.72万元，增长362.96%。主要是下达科目更改。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1.83万元，比上年增加141.8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下达科目更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00万元；

公用经费 0.0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2023年至2024年没有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共有车辆1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5个，预算金额1,071.05万元。

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801008-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	63252423T000001922432-消防救援队伍经常性项目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05.02	用于兴海县消防救援大队经常性日常运转开支经费。办公费、水电费、营区维修，车辆维修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费、水电费、营区维修，车辆维修等	≥	205.02	万元	2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	65	人	10
						质量指标	切实保障消防救援队伍的日常运转开支	≥		%	20
						时效指标	2023年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各项任务	≥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建立健全消防救援队伍稳定	≥		%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满意度	≥	95	%	10
	63252423T000001922494-政府专职队员、文员保障经费	3-特定目标类	464.91	提升消防救援能力，保障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工资，五险一金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工资，社保缴费，奖金等	≥	464.91	万元	2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队，文员数量	≥	32	%	20
						质量指标	加强消防队伍管理建设，补充政府专职队员、文员	≥	90	%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强应急救援工作规范	≥	90	%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专职队、文员满意度	>	95	%	10
	63252423T000001922534-消防救援队伍人员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22.57	保障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地方改革后工资、奖金、取暖费等，使救援处置更加高效，最大限度的减少全县人民生命财产损失，有效提高人民安全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奖励性补贴、改革性补贴等	≥	222.57	万元	2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	35	人	20
						质量指标	加强消防救援队伍管理	≥	90	%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消防救援队伍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证	≥	95	%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满意度	>	90	%	10
	63252423T000001922579-消防指战员伙食费	3-特定目标类	141.83	保障消防指战员2024年度伙食费，我单位属特殊地区，普通灶，消防指战员67人，每人每天58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4年消防指战员伙食费	≥	141.83	万元	2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	67	人	20
						质量指标	满足指战员高危补助	≥	90	%	20
						时效指标	2024年度1至12月	≥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消防救援队伍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证	≥	95	%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252423T000001922643-消防指战员高危补助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6.72	依据青财函字（2015）816号《关于明确基层消防官兵高危风险补助的》复函，保障消防指战员高危补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高危补助经费	≥	36.72	万元	2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	67	人	20
						质量指标	满足指战员高危补助	≥	90	%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度	≥	95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消防救援队伍的高危风险得到有效保证	≥	90	%	2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满意度	≥	90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

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名词解释：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消防救援支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消防救援支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指消防救援支队部门机动费项目支出及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的各项支出。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无